

共青团重庆市合川区委员会
重庆市合川区教育委员会
共青团南充市委员会文件
共青团广元市委员会
少先队重庆市合川区工作委员会

团合川委〔2023〕49号



关于举办合川区第十五届儿童绘画比赛暨川渝 青少年儿童绘画比赛的通知

重庆市合川区各镇、街道团（工）委，各中小学团组织，四川省南充市、广元市团委、少工委：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发展战略，在川渝两地中小學生中营造关心、支持“双城经济圈建设”

的浓厚氛围，助力合川区青年发展型城市试点建设，提高两地青少年儿童绘画水平。共青团合川区委、合川区教委、共青团南充市委、共青团广元市委、合川区少工委决定联合举办合川区第十五届儿童绘画比赛暨川渝青少年儿童绘画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双城经济圈建设下的家乡

二、主办单位

共青团重庆市合川区委员会

重庆市合川区教育委员会

共青团南充市委员会

共青团广元市委员会

少先队重庆市合川区工作委员会

三、承办单位

重庆市合川区青少年活动中心

四川省南充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四川省广元市青少年宫

重庆市合川区美术馆

四、参赛对象及组别设置

本次大赛分为五个组别：学前组、小学 A 组（1-3 年级）、小学 B 组（4-6 年级）、初中组、高中组（含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凡符合年龄段要求的合川、南充、广元三地中小学、幼儿园学生

均可自愿报名参加。

五、参赛要求

（一）大赛内容：围绕“双城经济圈建设下的家乡”作画，借助孩子们纯真童趣的画作，展现飞速发展下家乡的变化，表达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热爱家乡、热爱人民、热爱生活的情感，培养青少年的家国情怀。题材不限，风格不限，以突出、展现绘画艺术的优良传统及创新风格为主。

（二）作品类别及规格：作画类别包括国画、油画、版画、水粉画、装饰画、儿童画、线描、卡通漫画等。作品尺寸不超过 60×40 厘米（国画除外），使用材料和表现形式不限，国画作品尺寸不超过四尺宣纸。每幅作品限报 1 名作者、1 名指导教师。

（三）赛区设置：本次活动赛区办公室分别设在合川区、广元市、南充市三地青少年活动中心（少年宫）。

合川赛区办公室设在合川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地址：合川区南津街南园路 318 号。联系人：龙波，联系电话：42703088，15123391316，邮箱：411981576@qq.com。

南充赛区办公室设在南充市青少年活动中心，地址：南充市顺庆区滨江北路二段。联系人：李福敏，联系电话：0817-2397973，15213463610，邮箱：350775787@qq.com。

广元赛区办公室设在广元市青少年宫，地址：广元市利州区南河成都路 123 号广元市青少年宫。联系人：宋艳阳，联系电话：0839-3263200，邮箱：1798490930@qq.com。

（四）报名方式

本次大赛采用线下报名，不设线上报名，由合川区、南充市、广元市各中小学及幼儿园具体实施。报送作品时请将《川渝青少年儿童绘画比赛报名表》（附件1）沿虚线剪下，用正楷字填好作者姓名、年龄、参赛组别、联系电话、学校、指导教师、作品名称并附上参赛人员的身份证正面或户口簿本人页后，贴在作品背面右下角。各参赛中小学及幼儿园收齐作品后，填写《川渝青少年儿童绘画比赛报名统计表》（附件2），将电子件发送到各赛区指定邮箱（电子件命名为：XX区/市XX学校XX组别报名表），纸质件于12月6日前统一报送至各赛区指定地点。

六、评审及奖项设置

三地将纸质作品收齐后，南充市和广元市分别挑选出每个类别不多于50幅的优秀作品寄送至合川区青少年活动中心进行统一评审。评审团成员将选取3-5名副高级及以上绘画专业专家教师进行评选，在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下对大赛作品进行评选。

（一）学生作品等级奖

原则上按照每类报名作品数量的1%、3%、5%的比例分别评选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由主办单位颁发获奖证书。组委会可视作品情况对设奖数量进行调整，允许奖项空缺。

（二）指导教师奖

组委会根据指导教师指导学生数量及学生获奖等次等综合评

定优秀指导教师，由主办单位对优秀指导教师颁发荣誉证书。

（三）优秀组织奖

组委会根据各单位组织参赛作品数量、获奖情况及质量等评选出优秀组织奖10个，由主办单位对优秀组织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

七、其他事宜

（一）比赛进程安排

1.作品报名及创作阶段：11月13日—11月30日。

2.作品提交阶段：12月1日—12月6日。

3.作品评审阶段：12月7日—12月13日，组委会组织评委对参赛作品进行评审。

4.作品评选结果公布阶段：12月底前，各参赛单位及选手登录本地共青团微信公众号进行查看。

5.作品巡展阶段：适时组织本次比赛获奖作品和部分优秀作品，在重庆市合川区美术馆进行集中巡展。

（二）成果运用

大赛组委会对参赛选手的获奖作品有权在相关非商业性活动和资料中使用（包括印制光盘、编辑画册、用于展览和宣传等）；作品原则上不退还作者，大赛组委会对参赛选手的获奖作品有权进行公益性处置，组委会不支付作者稿酬，作者享有署名权。

附件：1.川渝青少年儿童绘画比赛报名表

2.川渝青少年儿童绘画比赛报名统计表



2023年11月13日

(联系人：廖秀莹；联系电话：17772434558，42703088，
川渝青少年儿童绘画比赛QQ交流群：869486913)

附件 1

川渝青少年儿童绘画比赛报名表

作者姓名		年 龄		参赛组别	
电 话		学 校			
指导教师		作品名称			
附参赛人员的身份证正面或户口簿本人页					

(注:大赛报名表贴在参赛作品背面右下角)

附件 2

川渝青少年儿童绘画比赛报名统计表

学校（单位）：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序号	作品名称	组别	姓名	性别	年龄	参赛选手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指导教师	学校	备注

